

討論文件

大埔區議會
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

工務計劃編號 6818TH
大埔太和路太和邨段加建隔音屏障工程最新進展及建議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匯報上述工務計劃的最新進展及建議。

背景

2. 當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在政府憲報刊登公告，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章)第11(2)(b)條的規定授權進行大埔太和路寶雅苑段及太和邨段的隔音屏障工程(工程位置圖見附件一)。

3. 在上述公告刊憲後，當局收到太和邨亨和樓互助委員會的來信，表示反對太和邨段的隔音屏障工程。我們其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在太和邨太和鄰里社區中心舉行了工程簡介會。在會上，亨和樓的互助委員會及大部份出席的居民均認為沒有需要加建太和邨段(即亨和樓對開)的隔音屏障，原因是擔心加建隔音屏障會影響亨和樓附近空氣流通。

4. 在簡介會後，亨和樓互助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五日召開了分層代表大會，再次收集亨和樓居民的意見，與會者決議通過反對興建太和邨段的隔音屏障，並希望政府尊重委員會及亨和樓居民的決定。

5. 政府代表遂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的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會議上，建議首先進行寶雅苑段的隔音屏障工程，並表示會與亨和樓的居民保持溝通及繼續聽取意見，然後再作決定。與會委員一致通過支持有關建議。

6. 寶雅苑段的隔音屏障工程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完成。

最新進展

7. 路政署委託工程顧問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向太和邨業主立案法團了解有關居民對太和邨段隔音屏障工程的意見，並得悉有關居民仍然反對上述工務計劃(附件二)。

8. 在二零一六年九月，工程顧問再次去信太和邨業主立案法團查詢居民對工程的意見，該法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回覆(附件三)，指出已確立居民意見，繼續反對此項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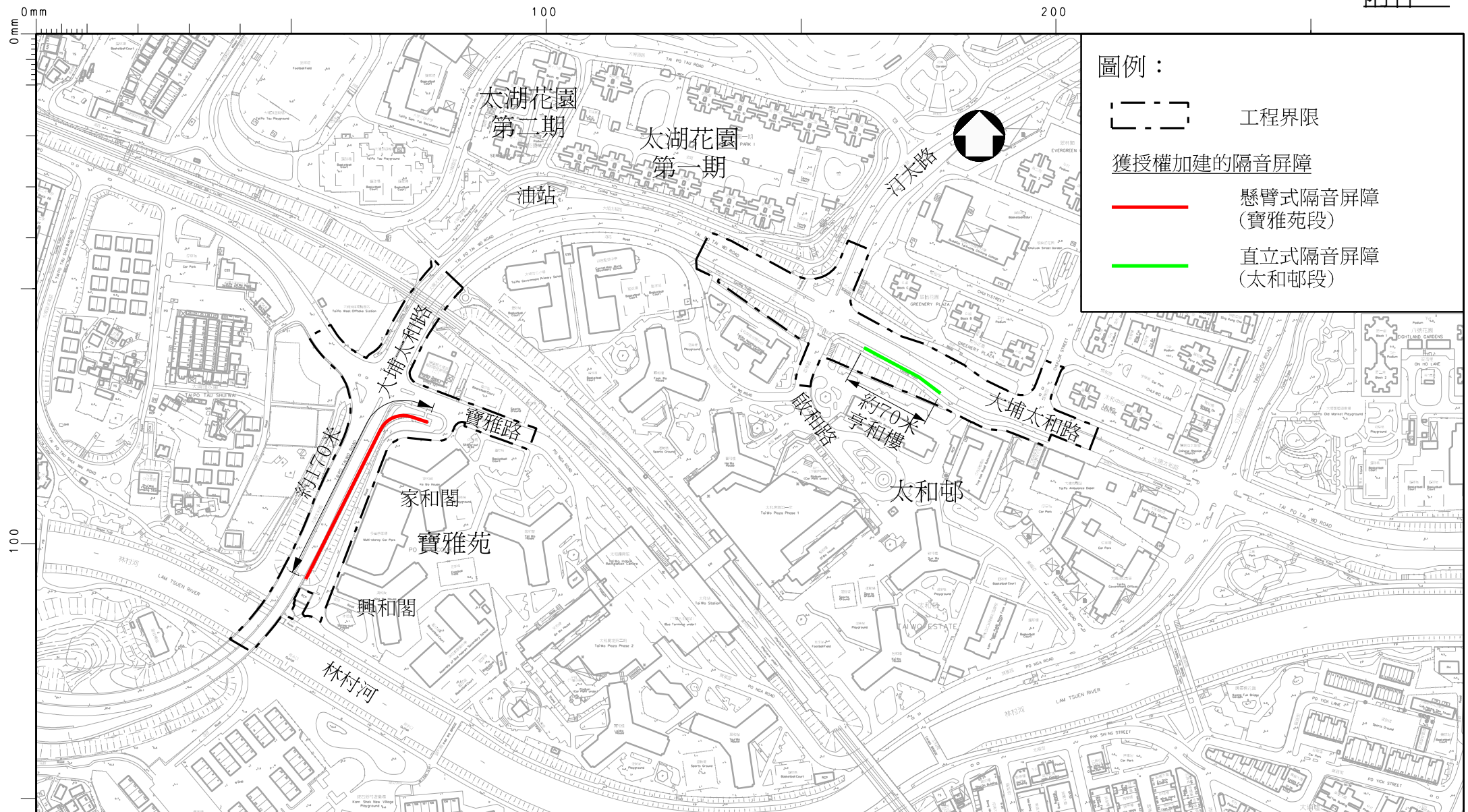
總結

9. 按現行政策，在現有道路加建隔音屏障，會透過行政措施予以落實。政府在推行有關工程時，須要徵詢有關居民的意見，並因應他們的意願才決定是否進行加建隔音屏障工程。基於上述的諮詢結果，環境保護署和路政署建議擱置在大埔太和路太和邨段加建隔音屏障工程。當局預計於2017年第一季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刊憲取消此項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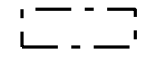
意見諮詢

10. 請各委員就上述文件提供意見。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圖例：



工程界限

獲授權加建的隔音屏障



懸臂式隔音屏障
(寶雅苑段)



直立式隔音屏障
(太和邨段)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工務計劃項目第6818TH號 -
大埔太和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章)
獲授權加建的隔音屏障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MW6818TH-SK0023

比例 scale

1:4000

© 版權所有 COPYRIGHT RESERVED



HIGHWAYS
DEPARTMENT
HONG KONG

路 香
政 港
署



本函檔號: C1038_K04893

郵寄 及 傳真(Fax No.:2656 5970)

新界大埔太和邨居和樓
大埔太和邨業主立案法團

譚麗霞主席：

有關大埔太和邨興建隔音屏障事宜

路政署工程合約編號 **HY/2010/10**：大埔太和路近寶雅苑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在二零一五年三月至四月期間，本公司曾向閣下發出郵件，查詢大埔太和邨居民會否重新考慮贊成大埔太和路太和邨段的加建隔音屏障工程。其後本公司陳小姐曾與太和邨管業處鄭先生聯絡，得悉貴法團早前已向太和邨居民發出通告及問卷，調查他們對上述加建隔音屏障工程的意見，結果顯示太和邨居民仍然反對此項工程。據此，本公司將建議路政署擱置此項工程。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3970 8602 與本人聯絡。

敬祝
日安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



奧柏鴻
項目經理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SNG/cpy

副本送：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林偉雄先生



太和邨業主立案法團

THE INCORPORATED OWNERS OF TAI WO ESTATE

香港新界大埔太和邨居和樓地下107號 Unit 107, G/F., Kui Wo House, Tai Wo Estate, Tai Po, N.T. H.K.

Tel.: 2656 8383

Fax.: 2656 5970

本公司檔號：TAWO/16/IO/L067

貴司來函檔號：C1038_L06299

萬利事(亞洲)顧問有限公司

5/F, Winning Commercial Building,

46-48 Hillwood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項目經理 - 吳柏鴻先生

吳先生：

回覆：有關大埔太和邨興建隔音障事宜

就上述事宜 貴司於2016年9月29日來函收悉，現回覆 貴司本法團已確立了居民意見，反對在亨和樓面向大埔太和路周邊興建隔音障工程。

如有疑問，歡迎於辦公時間致電 2658 9767 與本邨管業經理劉鎮聲先生聯絡。



任肖雲

太和邨業主立案法團

第八屆管理委員會

主席 任肖雲

2016年10月6日